



不孕症另一選擇 代孕解禁

2012-12-23 記者 戴裕禕 報導

近幾年，台灣不孕症的情況越發嚴重，台大醫院婦產部生殖內分泌主任陳思源指出：「一般來說不孕症，以前說七對夫妻有一對有不孕症，現在可能六對，甚至五對中就有一對夫妻有不孕症的可能。」醫學上不孕症的定義是一對夫妻在沒有避孕的情況下，經過一年的正常性生活，卻無法懷孕。引發不孕症主要的因素為現代人多晚婚、生活社會壓力大、生活習慣不正常影響健康等。

代理孕母需解禁

現今不孕症的治療技術有很大的進步，目前台灣合法的治療方式有服用排卵藥、人工受精、試管嬰兒，以及透過獲得捐贈的精子或卵子進行人工生殖的技術。不孕症的症狀分為男性因素、女性因素與雙方因素，而女性因素中排卵和輸卵管的問題，皆能透過國內合法的治療方式得到改善。唯獨女性子宮因先天因素，或者後天病變、因病切除子宮，造成子宮無法孕育受精卵的不孕症情況，並無法透過上述提及的技術解決。這些女性獲得解套的方法是透過另一個健康的子宮，幫助她們孕育後代，也就是所謂的代理孕母。

台灣的法律雖沒有言明禁止代理孕母，但是，人工生殖法第二條用詞定義中指出，受術夫妻為接受人工生殖之夫及妻，且妻能以其子宮孕育生產胎兒者。代理孕母實際上並不違法，而人工生殖法卻透過禁止醫師使用代孕生殖的方式協助患者，變相禁止代理孕母的發展。



知名藝人王芷蕾透過合法代理孕母幫助，順利有了寶寶。(照片來源/大紀元新聞網)

罹患先天性子宮發育不全的陳昭姿，於1996年起提出代理孕母解禁，她表示經過多次嘗試受孕的失敗，體認到子宮難以孕育生命的女性，只能透過代理孕母的解禁才得以有機會擁有自己的孩子。此外，陳昭姿舉明星梅艷芳為例，梅艷芳希望自己能夠有機會生兒育女，在得知子宮頸癌的治療必須切除子宮時，因為不想放棄希望而延誤治療時機。若當時有代理孕母的選擇，那麼梅艷芳女士就能夠不必擔心無法擁有自己的孩子，安心接受治療。

代孕法推動 意見繁雜

這幾年，社會情況漸漸改變，孩子並非由血親媽媽肚子生出來的觀念更能夠被接受，並且透過代理孕母懷孕生下的孩子，事實上與委託者有著血緣上的關係，與傳統傳宗接代的想法並不相違背，因而大多數人越來越能夠接受代孕生殖的概念。衛生署在2004年針對「代理孕母」的議題舉辦了第一次公民會議，根據衛生署國民健康局提供的資料，當年公民會議中達成「贊成，但是有條件開放」的共識。然而，時至今日2012年9月衛生署舉辦第二次公聽會，仍未見代孕生殖法上路。

2004年第一次公民會議達成因子宮問題不孕，有正常卵子與精子的夫妻，能夠透過代理孕母的方式擁有孩子的共識，衛生署也表示在2005年底擬定出第一版代孕生殖法草案。後來卻因為委託者、代孕者和胎兒間的權益難以釐清，整體涉及了法律、醫療、社會工作、勞動條件、勞資關係的專業領域知識和爭議，導致法案推動遲遲沒有進展。

媒體歷屆廣告

推薦文章

- 變化自如 幕後的聲音演員
- 那些年 爸爸與芭樂的回憶

- 關余膚色 我想說的事

總編輯的話 / 郭穎慈



本期共有十九篇稿件。頭題〈夢想配方 攝影甜點與咖啡〉忠實刻劃一位科技新貴勇敢出走，開設一間攝影風格咖啡廳的歷程和堅持。

本期頭題王 / 洪詩宸



嗨，我是詩宸。雖然個子很小，但是很好動，常常靜不下來。興趣是看各式各樣的小說，和拿著相機四處拍，四處旅行。喜歡用相機紀錄下感動，或值得紀念的人事。覺得不論是風景還是人物，每個快門的...

本期疾速王 / 吳建勳



大家好，我是吳建勳，淡水人，喜歡看電影、聽音樂跟拍照，嚮往無憂無慮的生活。

本期熱門排行



夢想配方 攝影甜點與咖啡
洪詩宸 / 人物



橙色的季節 唯美「柿」界
陳思寧 / 照片故事



老驥伏櫪 馬躍八方
許翔 / 人物



追本溯源 探究大地之聲
劉雨婕 / 人物



變化自如 幕後的聲音演員
張婷芳 / 人物

勵馨基金會執行長紀惠容則認為目前代孕法不應通過。代孕法草案上關於代孕相關費用、精卵來源的規定，以及委託人、捐卵者、代孕者和孩子之間，懷孕過程的責任歸屬問題、後續的倫理問題、還有以上當事者的內心狀況，都沒有明確的解決辦法。其中有太多無法預測的可能，將會是造成社會階級落差、衝擊道德倫理層面，產生更多糾紛的隱憂。除此之外，紀惠容強調：「代孕法都在解決大人的問題，那孩子的人權呢？」

代孕生殖不能等

從第一次公民會議到今年，衛生署共召開多達二十次以上的專家會議，也舉行了國際研討會，2012年第二次公民會議更立基於「開放代孕制度」的共識上討論。只是，隨著時代的演進，許多八年前不存在的問題在這次的會議中被提出，比如精卵來源可否透過捐贈、代孕法的適用對象可否擴至夫妻以外、懷孕期間和生產後的代孕者權益、代孕的居間仲介等等，舊的問題達成共識，新的問題卻浮上檯面。



今年九月代孕制度公民審議會會議討論會場。(照片來源/2012代孕制度公民審議會會議粉絲專頁)

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在對於代孕法爭議進行之說明中表示：該局一直積極促進國內各界之討論及收集國際經驗。在各國討論代孕生殖時，也往往是正反意見交鋒辯論的情況，透過公民參與討論的機制，能避免專業的盲點，讓法案有繼續討論的空間。一個法規的從無到有，為了使它更加完善，勢必在各方面都必須再三考慮，政府確實在代孕法案的規劃做了許多努力。

另一方面，早在八年前已達成共識的代理孕母第一步：一對擁有健康精卵的夫妻，因子宮先天或後天因素無法懷孕者，得以代理孕母協助。卻因為許多後續因應社會變遷而生的問題，一關卡著一關，一延宕就是八年。推動代孕法十七年的陳昭姿認為：「時間越久就會有新的問題，應該趕快就夫妻的部分（有精有卵的不孕夫妻）趕快通過，其他後續產生的問題，政府則應該排定時間表盡快通過。」

陳昭姿更指出反對者不應該停留在意識形態的批評，以會出問題、有糾紛阻止代孕法推動，實際上，代孕生殖法在國外行之有年，研究報告也顯示代理孕母產生糾紛的比率只有0.3%，不到百分之一。

代孕生殖法一直沒有通過，從十幾年前就開始等待的婦女，需要的幫助也不再只是子宮，參與多次公聽會與研討會的陳思原醫師提到：「2004年時大眾對這個議題比較謹慎，過了八年還在原地踏步，很多婦女都已經更年期了。」依國內目前的技術，代理孕母在技術上並不會有太大的問題；而關於能否捐卵，早在2007年通過的人工生殖法上，有明確條例捐卵的必要條件與該注意的檢查過程，所以在法律上加入代孕法困難度其實相對不大。

代孕 讓人們多一個選擇

代孕生殖法在國際上越來越受到重視，能接受代孕的國家也持續增加中，女性生育有一定的黃金時期，政府除了謹慎制定完備法案外，也應考量到時間不等人若能將法規已經無虞的部分漸進式的通過，才能真正使需要的人受惠。

在21世紀的社會中，人權是一個很重要的議題。許多西方國家雖然沒有傳遞香火的傳統觀念，但對於無法生孕者，希望個人基因能夠透過代理孕母延續的想法，給予絕對尊重，單身者以及同志也都能被賦予孕育後代的權力，許多人權團體也期待這將會是未來代孕法發展的另一個方向。



國際知名藝人瑞奇馬汀於2008年透過代理孕母獲得一對雙胞胎。

(照片來源/<http://www.rickymartinmusic.com/Home>)



那些年 爸爸與芭樂的回憶

在阿爸生日那天，樞樞憶起爸爸與芭樂的故事。

變化自如 幕後的聲音演員



資深配音員蔣篤慧，妮妮道來身為臺灣配音員的酸甜苦辣。

▲TOP

關於喀報 聯絡我們

© 2007-2014 國立交通大學 傳播與科技學系 All Rights Reserved.

Powered by  DODO v4.0